2019年度

鹤城妇联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区妇联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鹤城区妇联概况

1. 部门职责

（一）区妇联是全额拨款的参管单位。

（二）主要工作职责：

1、指导全区各级妇联依据《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章程》和妇女代表大会的决定、决议，开展妇女工作，联系团体会员，并给予业务指导；  
 2、团结、动员全区妇女投身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推动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  
 3、教育和引导广大妇女发扬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的精神，提高综合素质，促进全面发展。宣传马克思主义妇女观和男女平等基本国策，营造有利于妇女全面发展的社会环境；  
 4、代表妇女参与国家和社会事务的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参与有关妇女儿童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的制定，参与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培养、推荐女性人才，推动妇女、儿童发展纲要的实施；  
 5、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向各级机关提出有关意见和建议，要求并协助有关部门或单位查处侵害妇女儿童权益的行为，为受侵害的妇女儿童提供帮助；  
 6、关心妇女工作生活，拓宽服务渠道，建设服务阵地，发展公益事业，壮大志愿者队伍，为妇女儿童和家庭服务。加强与社会各界的联系，协调和推动社会各界为妇女儿童办实事；  
 7、巩固和扩大各族各界妇女的大团结。  
 8、承担区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的工作；  
 9、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区妇联作为一级部门预算单位，内设2个股室，分别为为：办公室、妇女权益部。

（二）决算单位构成。区妇联2019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为本单位。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详见附表）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收入总计119.17万元。与2018年相比，增加20.53万元，增加20%，主要是因为公用经费增加。2019年度支出总计123.01万元。与2018年相比，增加8.99万元，增加7%，主要是因为公用经费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119.1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19.17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123.0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3.01万元，占100%；项目支出0万元，占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19.17万元。与2018年相比，增加20.53万元，增加20%，主要是因为公用经费增加。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计123.01万元。与2018年相比，增加8.99万元，增加7%，主要是因为公用经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23.0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8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8.99万元，增加7%，主要是因为公用经费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23.0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201（类）支出109.74万元，占8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6.64万元，占5%；卫生健康支出210（类）2.65万元，占2%；住房保障支出221（类）3.98万元，占3%。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03.8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23.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类）29（款）01（项）年初预算为51.46万元，支出决算为54.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的人员异动经费增加。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类）29（款）03（项）年初预算为3.85万元，支出决算为3.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类）29（款）99（项）年初预算为35.26万元，支出决算为51.8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了一些工作经费。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类）05（款）05（项）。

年初预算为6.64万元，支出决算为6.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5、卫生健康支出：行政单位医疗210（类）11（款）01（项）。

年初预算为2.65万元，支出决算为2.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6、住房保障支出：住房公积金221（类）02（款）01（项）。

年初预算为3.98万元，支出决算为3.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23.0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83.5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68%,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39.44万元，占基本支出的32%，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22万元，支出决算为0.1万元，完成预算的3%，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3.22万元，支出决算为0.1万元，完成预算的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例行节约，与上年相比减少0.008万元，减少44%,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例行节约。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1万元，占1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1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2个、来宾20人次，主要是业务接待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0（单位本级或某二级机构）更新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截止2019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

**九、关于2019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报告附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3.1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5.28万元，降低28.6%。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例行节约，严格控制机关运行经费。

**（二）一般性支出情况**

2019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万元，人数0人；开支培训费0万元，人数0人；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即为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2019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职能职责：**

1、指导全区各级妇联依据《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章程》和妇女代表大会的决定、决议，开展妇女工作，联系团体会员，并给予业务指导；  
 2、团结、动员全区妇女投身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推动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  
 3、教育和引导广大妇女发扬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的精神，提高综合素质，促进全面发展。宣传马克思主义妇女观和男女平等基本国策，营造有利于妇女全面发展的社会环境；  
 4、代表妇女参与国家和社会事务的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参与有关妇女儿童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的制定，参与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培养、推荐女性人才，推动妇女、儿童发展纲要的实施；  
 5、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向各级机关提出有关意见和建议，要求并协助有关部门或单位查处侵害妇女儿童权益的行为，为受侵害的妇女儿童提供帮助；  
 6、关心妇女工作生活，拓宽服务渠道，建设服务阵地，发展公益事业，壮大志愿者队伍，为妇女儿童和家庭服务。加强与社会各界的联系，协调和推动社会各界为妇女儿童办实事；  
 7、巩固和扩大各族各界妇女的大团结。  
 8、承担区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的工作；  
 9、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编制人员情况:现实有在职人员7人（其中全额拨款7人，自收自支0人），离退休人员2人(其中财政拨款2人，自收自支0人）。

**三、部门收支情况：**

1、收入说明：2019年总收入为119.16万元。

2、支出说明：2019年总支出为123.0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83.57万元，日常公用经费39.44万元。

3、“三公”经费说明：2019年度“三公”经费为0.09万元，根据各项规定，我单位按要求厉行节约，比年初预算比，减少了“三公”经费。